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31

采购人：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31

项目名称：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

采购单位：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A. 说明和释义	6
B. 竞争性磋商文件	7
C. 响应文件	8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E. 磋商程序	10
F. 授予合同	11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13
H. 纪律和监督	14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	15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0
一、 总则	22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2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	28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0
一、 报价文件格式	32
1. 投标承诺函格式	32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33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34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5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6
二、 商务响应文件	37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37
7. 服务需求响应表	39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0
9. 资格证明文件	41
10.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42
11. 拟投入项目专项技术人员	43
12. 供应商项目业绩	44
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45
三、 技术响应文件	46
14. 技术方案	46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	47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对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SLHZB-2021-031
- 2、项目名称：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
- 3、预算金额：1050000.00 元，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4、采购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 5、合同履行期限：90 个工作日。
-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4.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5.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以银行付款凭证或完税证明为准。（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 6.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或季度财务报表(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复印件加盖公章)。

8.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9.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11. 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请于 2021 年 07 月 19 日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至 2021 年 07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止。

2、地点:海口市世贸东路 2 号世贸中心 C 栋 1103-1104 室。

3、方式:现场购买。

4、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 元

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持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07 月 30 日 14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1 年 07 月 30 日 14 时 4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楼 5 号开标室。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上发布。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和《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

规定。

六、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 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07 月 19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1 年 07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 年 07 月 30 日 14 时 40 分

七、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临高县文明中路国土大厦

联系方式：蒋小妹 150089265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 2 号世贸中心 C 栋 1103-1104 室

联系方式：唐女士 0898-6853250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临高县临城镇美台片区控规修编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31
2	名称：临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临高县文明中路国土大厦 联系人：蒋小妹 电话：15008926520
3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栋1103-1104室 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电话：0898-68532507
4	预算金额：1050000.00元。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以银行付款凭证或完税证明为准。（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3、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或季度财务报表(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条款号	内 容
	<p>6、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复印件盖公章）</p> <p>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p> <p>8、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6	是否组织现场勘察：否
7	是否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否
8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否
9	是否允许参数偏离：允许正负偏离
10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p> <p>递交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银行汇票、支票</p> <p>公司名称：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国兴大道支行</p> <p>账号：46001002537052500637</p> <p>截止时间：投标人最迟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从公司帐户转入上方指定帐户（以到账时间为准）。</p> <p>用途注明：_____（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_____投标保证金。</p>
11	磋商有效期：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
12	<p>磋商响应文件数量：1 份正本、2 份副本。</p> <p>装订方式：正副本分别装订，目录、页码齐全，封面注明正副本字样。不得活页装订。</p>
13	<p>磋商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磋商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14	磋商小组由 1 名业主代表，2 名专家组成，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16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具体评审方法和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内容。

条款号	内 容	
17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三家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也相同的，以评审后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由评审后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投标人进行二轮抽签的方式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第一轮抽签先确定第二轮的抽签顺序，第二轮抽签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抽到“1号签”的为优先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	投标人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隐瞒事实，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19	投标文件电子版	U盘和光盘各一份（PDF格式），跟投标文件正本密封在一起。电子版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按照“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大写）壹万伍仟整，（小写）¥15000.00元。领取中标通知时，一次性支付。

A. 说明和释义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采购说明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授权委托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磋商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磋商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用户需求；
- （四）合同条款；
- （五）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

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联合体

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10.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

- 1.1.1 磋商报价(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1.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1.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1.4 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磋商报价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除有特殊情况外）。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1.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1.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7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1.8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1.9 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1.10 供应商在本次磋商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磋商、评审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4.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自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保证金将被退还。

15.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甲方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甲方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 U 盘或光盘，格式为 PDF，不得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1.1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电子版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一个密封袋。

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1.1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1.1.13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1.1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7.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送达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20.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磋商方式和内容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磋商内容的保密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确认成交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5.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磋商小组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有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7.成交通知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8.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

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9.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询问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1.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2.投诉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

部门进行投诉。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3.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4.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

《临高县美台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设计任务书

一、规划背景与意义

(一)海南省“多规合一”改革

2015年6月，海南省开展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试点工作，全省各市县同步开展“多规合一”的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确定了城镇开发边界、建设规模、城镇性质和功能定位。

2016年12月8日，海南省委、省政府发布《关于加强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根据省和市县“多规合一”成果确定的城镇、旅游度假区及省级产业园区开发边界，组织推进新一轮市县城镇规划修编工作。

(二)海南省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影响

2018年4月，党中央决定支持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同年6月，海南省规划委员会发布《海南省规划委员会关于公布海南省重要规划控制区名录的通知》，公布《海南省重要规划控制区名录》及《海南省重要规划控制区分布图》。将临高角纳入海南自贸区(港)36个重要规划控制区。临高县未来整体发展方向与定位需要结合当前时代形势进行再研究与判断。

美台片区周边未编制控规，项目实施缺少依据，为有效控制和引导美台片区建设，落实上位规划，适应新时代的发展要求，特编制本次控制性详细规划。

二、规划范围和总体要求

1、规划范围

规划结合临高县“多规合一”开发边界，为统筹美台互通周边区域用地发展，确定美台片区规划范围总用地面积370.27公顷。

2、总体要求

- (1)对当前控规编制现状进行分析，明确当前存在的问题。
- (2)确定控规的分级编制(约束性控制规划和实施性详细规划)。
- (3)确定美台片区控规规划要求、规划内容、规划深度。
- (4)明确土地使用划分、开发强度、建筑退让、绿地控制、交通控制、景观与环境控制等内容。

(5)提出实施保障措施与建议。

(6)控规成果应形成数据库文件上报纳入本省统一的技术管理平台各案，并根据实施情况实时更新。

三、主要研究内容

1、总体研究内容:

(1)目标策略

结合上位规划确定的城镇性质和职能，衔接相关专项规划，统筹考虑地区发展条件，明确规划功能定位、发展目标和产业发展策略。

(2)总体规模

根据上位规划确定的服务管理人口,明确总建设规模。

(3)空间结构和布局

在上位规划确定的总体空间结构下，根据山水格局、资源条件、公共安全及建设情况等因素,明确规划空间结构,细化建设用地边界和公共蓝绿开敞空间,划分控制单元。

2、专项统筹内容

(1)公共服务设施控制。根据服务管理人口和居住社区分布，结合设施服务半径和 15 分钟生活圈的要求，衔接相关专项规划成果，明确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分级、布局和规模。

(2)市政公用设施控制。根据服务管理人口和总建设规模，衔接相关专项规划，明确市政公用设施用地和管线布局。

(3)道路交通系统控制。确定道路分级和各级道路的红线宽度，明确各类交通设施场站的位置、数量、规模和要求，提出慢行优先措施。

(4)历史文化保护。明确历史街区和各级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采用实线控制方式管控，明确保护措施，并结合功能引导和城市设计等内容强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

3、城市设计

(1)根据气候特征、山水格局、文化气质、功能特点等明确风貌定位。

(2)确定门户、标志性建构筑(群)、重要节点、重要边界(或界面)、重要廊道等内容。

(3)明确各街坊建筑高度控制要求;明确标志性建构筑物位置划定需进行精细化城市设计的重点地

区;对建筑风格、风貌、色彩以及其他认为必要控制的内容提出管控要求。

四、约束性控制规划编制内容

1、单元总体控制内容

约束性控制规划应在研究主要内容的基础上明确各控制单元的范围、用地总量、建设总量、主导功能和建筑高度控制要求。

2、居住用地控制

明确居住用地的管控内容，居住用地包括各类居住用地和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应当在居住用地内配备的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3、核心服务用地控制

明确核心服务用地的管控内容，核心服务用地包括行政管理用地大型公共文化设施用地、公立教育设施(含幼儿园)用地、大型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公立医疗设施(含应急防疫设施)用地、公立社会福利设施用地、文物古迹用地、外事用地、宗教设施用地、绿地与广场用地。

4、市政公用设施用地控制

明确市政公用设施用地的管控内容，市政公用设施用地包括供应设施用地、环境设施用地、安全设施用地等市政公用设施用地,以及加油加气充电站用地。

5、核心道路交通设施用地控制

明确核心道路交通设施用地的管控内容，核心道路交通设施用地包括轨道交通和快速路用地城市干路用地、交通枢纽用地、公共交通场站用地和社会停车场用地。

6、其他发展用地控制

明确其他发展用地的管控内容，其他发展用地包括居住用地、核心服务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和核心道路交通设施用地之外的各类城市建设用地。

五、实施性详细规划编制内容

1、地块用地性质

细化落实各地块用地性质。

2、道路系统

细化路网布局,划定支路红线位置,明确各级道路断面形式，以及慢行交通相关内容。

3、控制指标

明确各地块控制指标。

4、配建设施

明确各地块内需要配建的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类型和规模。

5、土地使用和建筑规划管理通则

明确土地使用和建筑规划管理通则，包括各种使用性质用地的适建要求，建筑间距的规定，建筑物后退道路红线距离的规定,相邻地段的建筑规定，容积率奖励和补偿规定，市政公用设施、交通设施的配置和管理要求，有关名词解释，以及其他有关通用的规定。

六、图纸内容

1、区域位置图

2、图纸利用现状图

3、现状用地权属图

4、土地利用规划图

5、地块划分编码图

6、开发建设密度分区图

7、建设用地容积率分区图

8、建设用地高度控制分区图

9、道路系统规划图

10、城市设计导引图

11、绿地系统规划图

12、竖向规划图

13、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14、给水工程规划图

15、雨水工程规划图

16、污水工程规划图

17、供电工程规划图

18、电信工程规划图

19、环卫设施规划图

20、综合防灾规划图(消防等)

21、分图则

管控图则包括地块界线、土地使用性质、道路交通、本编制区域的位置、地块控制指标表等

七、规划成果要求

(一)规划成果包括管控图则、文本和附件(说明书)。

(二)提交成果要求

1、成果 6 套，包括控规管控图则、文本和附件(说明书)，规格统一为 A3。

2、电子文件 2 套，文本为 DOC、PDF 格式文件;图纸为 JPG、CAD 格式文件;汇报方案 PPT 格式文件。

八、工作周期

工作周期为 90 个工作日。

1、现场调研--5 个工作日现状调研、收集资料

2、初步成果--30 个工作日

完成初步方案，包括主要研究结论与结构方案

3、项目评审--25 个工作日

形成完整的评审成果，组织项目评审

4、提交成果--30 个工作日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并提交最终成果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采购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内容：

3. 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1年___月___日

竣工日期：2021年___月___日

4. 质量要求：规划编制的内容和深度要求达到相关规定标准并应满足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查。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三、付款：

1. 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

2. 工程进度完成项目总体进度的 60%，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

3. 在工程通过验收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四、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 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 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省经济仲裁委员会。

3. 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

对采购工程要求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 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三) 中标通知书；
- (四)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采购人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银行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座1103室

经办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见附件1）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

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4.综合评分（见附件 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5.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2 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原投标报价为准。

5.3 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5.4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以及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5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附有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清单和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6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附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6.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8.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审查表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_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投标报价	是否不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			
7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4.“响应文件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磋商失败，请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件 2：评审标准和方法

评审指标	评议内容	
一、价格部分（15分）		
最终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15 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二、技术部分（60分）		
评分项	分值细则	分数
技术方案 (60分)	对现状理解程度及评价 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响应文件，对项目现状发展的理解程度对比评价： 优（10.1-15分）：技术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完善、科学合理，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良（5.1-10.0分）：技术服务方案内容较详细、完善，基本响应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一般（0.1-5.0分）：技术服务方案内容一般，不能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	15分
	对项目发展规模、发展方向、功能布局的基本研判 投标技术文件思路、方法、内容、深度等方面的对比评价： 优（10.1-15分）：对工作内容的理解准确、透彻、到位；对项目特点十分了解，实施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实施方案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能够满足项目技术需求。 良（5.1-10.0分）：对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准确、到位；对项目特点较了解，实施方案较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实施方案内容基本能够满足项目技术需求。 一般（0.1-5.0分）：对工作内容的理解较差；对项目特点了解较差，实施方案较差；成果报告提交的内容不符合要求。	15分

		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	
	提出初步方案设想及项目设置	<p>优（6.1-12分）：方案设想、项目设置叙述全面、完整、科学合理；</p> <p>良（3.1-6.0分）：方案设想、项目设置叙述较全面、较合理；</p> <p>一般（0.1-3.0分）：方案设想、项目设置叙述不够全面、不够合理。</p> <p>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12分
	规划保障措施评价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对工作安排的合理性，资源配置及工期进度计划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分：</p> <p>优（6.1-10分）：工作安排、资源配置合理，工期进度计划切实可行、科学、可靠，解决工作质量与进度双保证的需求；</p> <p>良（3.1-6.0分）：工作安排、资源配置较合理，工期进度计划较切实可行、科学；</p> <p>一般（0.1-3.0分）：工作安排、资源配置一般，工期进度计划一般。</p> <p>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10分
	售后服务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程度分档计分：</p> <p>优（5.1-8.0分）：售后服务方案合理、可行、科学、可靠；</p> <p>良（3.1-5.0分）：售后服务方案较合理；</p> <p>一般（0.1-3.0分）：售后服务方案一般。</p> <p>没有相关内容不得分。</p>	8分
三、商务部分（25分）			
评分项	分值细则		分数
类似业绩 (9分)	<p>供应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控制性详细规划）每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注：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相关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得 0 分。</p>		9分

<p>人员配备 (16分)</p>	<p>一、项目负责人（5分）：</p> <p>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规划师或以上职称的，得5分；具备中级规划师职称的得3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投标单位缴纳2021年4月-6月养老保险证明、职称证复印加盖公章。</p> <p>二、团队（11分）：</p> <p>1. 拟派的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如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且同时具有中级职称的，得3分；如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且同时具有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5分；满分5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投标单位缴纳2021年4月-6月养老保险证明、职称证、注册证复印加盖公章。</p> <p>2. 专业配备情况（不含项目负责人）：要求配备规划、建筑、景观园林三个专业职称人员，人员配备齐全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即止。</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投标单位缴纳2021年4月-6月养老保险证明、职称证复印加盖公章。</p> <p>注：各专业人员不能同时兼任其他专业和不得由已担任项目负责人同时担任。</p>	<p>16分</p>
<p>合计</p>	<p>综合得分</p>	<p>100分</p>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章)

地 址: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投标承诺函格式
- 2.报价一览表格式
- 3.中小企业声明函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7. 服务需求响应表
- 8.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9.资格证明文件
10.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11.拟投入项目专项技术人员
- 12.供应商项目业绩
-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14.技术方案
- 1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承诺函格式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
职务： 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式一份，副本一式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1. 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投标。

2.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 60 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澄清。如果我们中标，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磋商保证金，如果获得中标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8. 我方在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招标采购活动中，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工 作日)	质量要求	备注
	大写: 小写:		规划编制的内容和深度 要求达到相关规定标准 并应满足通过相关主管 部门审查。	
温馨提示: 投标总报价请认真核对, 务必确保大小写正确、一致。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 ; 否 ()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是 () ; 否 ()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 是 () ; 否 ()				

注: 1.“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投标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2.是否小微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 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 空白则默认为非。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注册地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和微型企业证明文件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不能提供证明文件的，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可提供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证明材料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商务响应文件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7. 服务需求响应表

服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投标人须把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的“服务需求”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正偏离/负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资格证明文件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以银行付款凭证或完税证明为准。（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或季度财务报表(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5、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盖公章）。
- 6、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复印件盖公章）。
- 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 8、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为资格审查内容，须按以上要求及顺序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资料，任何一项未提供或不满足将导致磋商失败，请供应商认真对待！

10. 磋商文件规定的或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10.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称或注册 证书名称	专业	经验 年限	本项目中担 任职务	曾参与的 类似项目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								

后附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身份证等相关证书复印件。

11. 拟投入项目专项技术人员

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称或注册 证书名称	专业	经验 年限	本项目中担 任职务	曾参与的 类似项目	备注
1								
2								
.....								

后附：专来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供应商项目业绩

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甲方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1						
2						
.....						
.....						

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响应文件

14.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1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

开标记录表(二次报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代理机构：

日期：2021年 月 日

供应商：

供应商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供应商其他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注：1.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2.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投标报价大写及小写、签名处盖上手印。
3.以上报价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保证金退还须知

投标单位可在开标时携带附件一退保资料以便项目后期的退保（单独提供，不必密封）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应退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日 期		

附：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